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培训班计划

主办单位	培训班名称	培训目的	培训对象	培训内容	培训方式	参训人数(人)	培训地点	培训时间	培训天数(天)
办公室	粮食和物资储备政务信息业务培训	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局党组要求，进一步做好全国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政务信息工作，加强队伍建设，提升素质能力，提高报送质量。	各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局）、各垂直管理局政务信息处室负责同志；各司局、直属联系单位承担政务信息工作具体负责同志	信息选题、信息调研、信息编辑撰写，全系统政务信息工作要求。	线上网络培训	95	——	4-10月，分期组织	4
办公室	局机关预算财务管理培训班	进一步规范机关预算财务管理工作，优化工作流程，实现精细化管理，提高预算财务管理效果。	各司局、基建办、机关服务中心相关处长及经办人	预算编制和执行、经费审核、财务报销、会计核算等。	线下集中培训	55	北京	6月	0.5
办公室	系统值班信息报送工作培训班	进一步加强我局值班值守和值班信息报送工作。	各司局、直属联系单位综合处，各垂直管理局办公室有关人员	值班工作情况通报办法解读，加强值班信息报送工作介绍，以及有关注意事项。	线上网络培训	83	——	上半年	0.5
办公室	粮食安全新闻宣传业务人员培训	认真贯彻落实2021年粮食安全宣传方案	各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局）新闻发言人、新闻宣传分管负责同志，相关司局单位有关同志	新闻发布、政策解读、舆情传播与应对等。	线下集中培训	90	待定	上半年	2.5
粮食储备司	粮食流通统计培训班（3期）	一是适应新时代新形势的需要。针对地方粮食部门统计力量弱化，人员流动大等情况，有针对性地对统计人员进行业务培训，补齐短板。 二是提升粮食监测预警能力的需要。急需对收购进度、价格周报以及疫情期间增加的临时性监测日报等工作开展专项培训，更好地服务中心工作。 三是保障数据质量的要求。	各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局）负责粮食流通统计和供需平衡调查统计人员；负责粮油市场监测（收购进度、价格周报等）人员、省级系统管理员和分析师；负责粮食流通、产业、仓储、投资、科技、人事年报统计人员及培训师资人员、中央企业总部统计人员	讲解《粮食流通统计简明教程》，通报各项年报工作存在问题，同时会商核定供需平衡数据；讲解粮油市场监测预警、形势分析及“直报系统”应用；讲解新修订的《粮食流通统计制度》，讲解统计业务知识，布置2021年各项年报及供需平衡调查工作等。	线下集中培训	一期185人，二期165人，三期216人	南京、银川、海口	一期4月，二期6月，三期11月	一期3.5天，二期3.5天，三期3.5天

主办单位	培训班名称	培训目的	培训对象	培训内容	培训方式	参训人数(人)	培训地点	培训时间	培训天数(天)
物资储备司	国家储备战略物资(综合物资)管理培训	进一步加强综合物资管理工作,提升储备仓库物资管理水平,确保安全、有序、高效完成战略物资出入库任务。	部分垂直管理局、储备仓库综合物资管理人员	《国家储备综合物资管理办法》及相关细则、《国家储备稀有金属贵金属接收储存规范》、《国家储备天然橡胶接收储存规范》。	线下集中培训	32	待定	下半年	3
物资储备司	火炸药管理培训班	火炸药储存技术条件和安全管理要求高,需要进一步规范作业操作,确保储存安全,提高国家储备火炸药管理人员能力素质,提升管理水平。	垂直管理局相关工作人员,火炸药储备仓库相关工作人员	火炸药管理有关制度规定,重要火炸药品种的理化性能、质量监测、检验要求、储存保管要求、安全注意事项等。	线下集中培训	64	山西太原	7月	3.5
法规体改司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贯彻实施培训	深入领会和把握《粮食流通管理条例》修订的主要精神,增强用法治思维和方法监管好粮食流通市场的自觉性,提高依法监管和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	各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局)、垂直管理局班子成员、处室负责人及有关人员	条例的基本规范,以及粮食调控、粮食质量、粮食应急、政策性粮食管理、粮食流通监管等方面的制度体系、规范内容和工作要求。	线上网络培训	305	——	上半年	2
财务审计司	粮食和物资储备财会人员培训班(2期)	一是按照财政部年度预算编制要求,及时传达财政部关于预算编制、绩效管理等相关要求,提高系统财务人员软件操作技能和专业知识水平。二是根据粮食收购市场化改革等新任务新形势要求,提高粮食行业财务人员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	各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局),各垂直管理局,各直属联系单位,有关央企财务人员	预算编制、决算编制、财务报告编制、绩效管理、规章制度学习;粮食企业财务会计、粮食企业税收政策和粮食信贷支持政策。	线上网络培训	一期112人,二期114人	——	一期5月,二期7月	一期2天,二期2天
执法督查局	行政执法证培训(2期)	提高行政执法人员执法水平,确保工作合法规范。	相关司局单位及各垂直管理局第一、二批行政执法证申领人员	全面依法治国典型案例,讲解行政执法基本知识和行政执法常用法律、行政执法人员职业道德规范、粮食复议注意事项等,解读中央储备粮管理条例、执法督查工作规程。	一期线上网络培训,二期线下集中培训	一期181人,二期70人	待定	一期1月29日,二期待定	一期1天,二期2.5天
执法督查局	国家战略应急物资储备监管业务培训	通过分品类交流讲解库存监管经验与方法,提升各地监管能力与水平。	各垂直管理局监督检查人员	对中央储备棉、糖、综合物资、火炸药、储备原油、成品油、救灾物资、防汛抗旱物资等各类物资,现场对相关检查方法进行培训讲解。	线上网络培训	205	——	下半年	3

主办单位	培训班名称	培训目的	培训对象	培训内容	培训方式	参训人数(人)	培训地点	培训时间	培训天数(天)
人事司	新录(聘)用人员培训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有关要求,提高新录(聘)用人员的政治素质、政策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使新录(聘)用人员尽快转变角色、适应工作需要。	局机关遴选公务员、新安置军转干部;直属单位新聘用干部;垂直管理局新招录公务员、新安置军转干部	理想信念和党性教育、粮食和物资储备文化、职业道德、行为规范、工作流程及党风廉政、公文处理和保密工作。	线上网络培训	200	——	12月	4
机关党委	直属党组织书记、委员培训班	进一步提升我局机关党建工作水平,提高党建工作质量。	各司局直属党组织书记、委员	《中国共产党党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文件,交流研讨落实抓党建主体责任的经验做法。	线下集中培训	66	待定	10月	3.5
机关党委	司处级干部学习贯彻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轮训班(2期)	按照中央统一部署要求,突出“关键少数”,加强教育培训,组织党员领导干部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实现司处级领导干部学习培训全员覆盖。	各司局、直属单位司处级干部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公报》《建议》等。	线下集中培训	一期155人,二期155人	北京	3月	一期3天,二期3天
机关党委	局党组第四轮巡视专题培训	为保证巡视工作质量,参照中央巡视做法,在巡视进驻前对巡视组全体人员进行培训。	局巡视办、巡视组人员	中央巡视政策,巡视经验,巡视工作流程,观看2部中巡办培训讲座视频,撰写高质量巡视报告、精准发现问题,分组交流研讨。	线下集中培训	85	河南郑州	3月	4
机关党委	纪检干部培训班	认真落实垂直管理单位纪检监察体制改革试点任务,帮助党员干部精准把握精神实质和具体要求,进一步加强全局系统纪检干部队伍建设,推动纪检工作高质量发展。	机关纪委书记、垂直管理局机关纪委书记,基层单位专兼职纪检干部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相关精神、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精神、监督执纪问责业务、我局垂直管理单位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及配套制度等。	线下集中培训	53	河北戴河	上半年	7
离退休干部办公室	提升垂直管理系统离退休干部工作人员能力素质培训班暨离退休干部工作会议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全国老干部局长会议精神。	各垂直管理局分管领导、离退休干部工作部门负责人、部分基层单位从事离退休干部工作人员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全国老干部局长会议精神,离退休干部信息统计系统等信息化建设有关内容。	线下集中培训	97	待定	下半年	3

主办单位	培训班名称	培训目的	培训对象	培训内容	培训方式	参训人数(人)	培训地点	培训时间	培训天数(天)
标准质量中心	粮食和物资储备标准化管理培训班	贯彻实施《粮食和物资储备标准化工作管理办法》，更好推动标准化工作，充分发挥标准引领作用，推动粮食和物资储备事业高质量发展。	各有关司局单位，各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局）、各垂直管理局标准化管理相关处室负责人	国家标准化战略纲要解读；《关于改革粮食和物资储备标准化工作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粮食和物资储备标准化工作管理办法》《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解读；粮食和物资储备标准化现状与展望（粮食标准处、物资标准处、国际标准与创新处分别介绍）；标准试点示范政策与实践；标准起草与审查要点。	线下集中培训	108	待定	下半年	4
储备安全和应急物资保障中心	中央防汛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培训班	结合防汛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工作现实需要，使相关储备仓库及时掌握中央防汛抗旱物资和中央救灾物资储备相关管理制度规定，熟悉所储防汛救灾物资使用操作要求，交流工作经验。	各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局）、部分省应急部门，各垂直管理局，各中央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各中央救灾物资储备仓库有关人员	中央防汛抗旱物资和中央救灾物资储备相关管理制度规定；防汛救灾物资维护保养工作要求；防汛救灾物资使用操作要点；物资储备管理工作经验交流。	线下集中培训	104	河南郑州	4月	3
储备安全和应急物资保障中心	安全生产专项培训和岗位培训（2期）	落实国务院安委会三年行动计划任务要求：一是每年至少对化工和危险化学品主要负责人集中开展一次法律意识、风险意识和事故教训的警示教育。二是2021年底前安排10%以上的重点岗位职工完成职业技能晋级培训。	危化品储备仓库负责人、主管生产、设备、技术、安全的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操作人员等特殊岗位人员	火炸药、成品油安全生产理论学习，法律意识、风险意识和事故教训的警示教育；安全从业资格资质培训和技能晋升培训。	线下线上结合培训	一期116人，二期204人	待定	一期5月26日-5月28日；二期9月	待定

注：参训人数包含工作人员；线下集中培训的培训天数包含报到撤离时间。